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议案，一致同意《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关于续聘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3、公司独立董事已召开专门会议审议本议案，一致同意《关于续聘内控审

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 298,507,462 股，公司总股本将由 4,623,863,714 股变更至 4,922,371,176 股，注册资本由 4,623,863,714 元变更至 4,922,371,176 元。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3、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案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四日